

江苏中科新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中科新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说明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制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苏公 W[2018]A485 号）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1,552,661.81 元，资本公积为 56,305,645.95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2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4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0.00 万元（含税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,400 万股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2018 年 4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权益分派事宜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实施完成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中科新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江苏中科新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科新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3日